

#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113年7月份第1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7月3日（星期三）上午8時30分

地點：社會安全緊急應變室

主席：姚淑文局長

紀錄：李雪芬

出席人員：

|     |     |
|-----|-----|
| 鄭文惠 | 林淑娥 |
| 蕭舒云 | 鐘雅惠 |
| 楊雅茹 | 陳亭婷 |
| 何雅雯 | 湯佳臻 |
| 歐嘉竣 | 蔡宜霖 |
| 陳肯玉 | 陳郁君 |
| 粘羽涵 | 曾春暉 |
| 陳佩琪 | 吳亞凡 |
| 曾美玲 | 邱慶雄 |
| 張憶媚 | 宋品蕨 |
| 詹又文 | 楊朝奇 |
| 廖秋芬 | 吳麗琴 |
| 童富泉 | 朱一宸 |
| 葉俊郎 | 莊美琪 |
| 謝麗華 | 石守正 |

## 壹、報告事項

一、本局113年6月份第4次局務會議紀錄請確認

主席裁示：紀錄確認。

二、府會聯繫重要事項

鐘雅惠專委：

(一)第14屆第4次議會重要期程預計如下：

1、10月2日議會開議。

2、10月29日至11月3日為民政部門質詢。

3、11月19日至12月3日為市政總質詢。

(二)提醒各單位下半年會期將進行預算審查，請預為準備。

主席裁示：

新會期議會事項，後續勞煩各單位主管費心。

三、工作報告：無

四、局長歷次指示事項進度列管

|                | 案由   | 列管週期         | 最新裁指示  |
|----------------|--|--------------|--|
| <b>市政會議列管案</b> |  |              |  |
| <b>企劃科</b>     |  |              |  |
| 1              | 本局111、112、113年契約到期需送議會審議或備查之公辦民營契約案執行情形。   | 2月、5月、7月、11月 | 1、委營自治條例修正案已通過，案件金額達1.5億方送議會審查，餘採送請議會備查。<br>2、請各權責單位務必留意應送議會案件之期程。 |
| <b>秘書室</b>     |  |              |  |
| 1              | <b>列管案號1130626局務</b><br>自7月1日起，各機關向市長簡報請採PRA架構，精簡報告「核心問題」、「根本原因」、「執行對策」，內容最多3頁，請秘書室提報7月文書小組會議，並列入下週局務會議報告。 | 週管           | 本案解除列管。  |
| <b>採購案件列管案</b> |  |              |  |
| <b>身障科</b>     |  |              |  |
| 1              | <b>列管案號1130619-1局務</b><br>「臺北市城中發展中心2樓、6樓裝修及頂樓防水工程」履約進度辦理情形。   | 週管           | 請賡續辦理，爾後請奉派報告人務必確實了解工程關鍵指標及辦理期程並留意報告內容之精確度。                        |
| <b>老福科</b>     |  |              |  |
| 1              | <b>列管案號1130619-5局務</b><br>巨額採購效益填報辦理情形。  | 週管           | 請老福科洽本府衛生局討論處理系統填報權屬，及早完成移交。                                       |

| 案由                         |  | 列管週期 | 最新裁指示  |
|----------------------------|--|------|--|
| <b>婦幼科</b>                 |  |      |  |
| 1                          | 列管案號1130619-2局務<br>「萬華區行政中心附屬辦公處頂樓漏水修繕工程」發包進度辦理情形。   | 週管   | 請妥為掌握辦理進度。   |
| <b>社工科</b>                 |  |      |  |
| 1                          | 列管案號1130619-3局務<br>「萬華社福中心梧州街場地整修工程」發包進度辦理情形。  | 週管   | 後續請掌握期程。   |
| <b>安養中心</b>                |  |      |  |
| 1                          | 列管案號1130619-4局務<br>「老人自費安養中心辦公室整修工程」履約進度辦理情形。  | 週管   | 鄭副局長補充說明：<br>本案後續工程進度務必步步為營，謹慎確實，避免因不諳作業流程及相關規定或遭遇困難未適時提出，而影響整體進度。<br>主席裁示：<br>本局與施工廠商之間的溝通協調需要智慧與彈性，請安養中心確實了解問題核心，並先向督導之副局長詳細報告，後續才能據實向府層級請求協助。 |
| <b>市長於議會承諾事項列管</b>         |  |      |  |
| <b>老福科、社工科、企劃科、兒少科、救助科</b> |  |      |  |
| 1                          | 第14屆第3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列管案件<br>列管案號1130522-1議會(局級-洪婉臻議員)<br>針對敬老卡擴大使用一節，社會局於市長專案報告詢答表示已編列114年預算，預計114年開辦，請問敬老卡擴大使用醫療費用何時上路？社會局說法前後不一，請檢討。<br>(主：社會局)<br>(老福科)   | 週管   | 請賡續辦理。   |
|                            | 列管案號1130603-2議會(局級-劉耀仁議員)<br>有關艋舺公園食安等問題，以下就教：<br>(主：衛生局；協：社會局、警察局、環保局)<br>(一) 公園旁時有民眾發送便當，造成多人爭搶亂象，該地點溫度時常超過攝氏30度，若高溫下食材產生變化而引發食物中毒，負責單位為何？是否有集體食物中毒疑慮？部分發放便當者非善心人士，其集中於和平西路三段109巷，均為違停，應積極查明；另 | 週管   | 請賡續辦理。   |

|  | 案由   | 列管週期 | 最新裁指示             |
|--|--|------|-------------------|
|  | <p>有部分領取便當者，將廚餘隨意丟棄，造成環境髒亂，環保局應徹查。</p> <p>(二) 萬華區列管遊民187位中有三分之二以上來自外縣市，甚至有板橋海山分局將遊民載送過來萬華前例，將艋舺公園當作全臺遊民聚集處，應有效管理，針對設籍於他縣市者，應由他縣市政府妥為安置，不應由本市處理。</p> <p>(三) 乞討行為由警察局管理，遊民均假報戶籍，因戶籍由社會局列管，警察局無權取締，造成困擾。</p> <p>(四) 有不肖人士利用遊民充當人頭，藉機領取本市中低收入戶補助，請查明。</p> <p><b>(社工科)</b></p>  |      |                   |
|  | <p><b>列管案號1130531-2議會(府級-王閔生議員)</b><br/>有關社宅住戶權益，以文山區興隆 D2社宅為例，以下就教：(主：都發局；協：社會局)</p> <p>(一) 針對未提供弱勢戶之社宅，原以一般戶登記之弱勢戶，無法辦理續租，應研議銜接機制。</p> <p>(二) 針對65歲以上長者如果有租屋困難，現行本市社會局可以提供什麼協助？新北市推出長者安心居，提供65歲以上長者無限期住社宅，每3年評估1次，請都發局、社會局共同研擬長者續租社宅方案。</p> <p>(三) 應要求物業公司用 QR Code 等方式，讓社宅招租資訊更加公開透明。</p> <p>(四) 退租點交應訂定合理且符合租屋市場規範，訂定後請提供1份予本席。同時點交文件應留下住都中心及都發局同仁電話，以便發生爭議時有申訴管道。</p> <p>(五) 應建立社宅二手家具之轉讓媒合機制。</p> <p>(六) 以上建議，請於9月續租前提供本席答復。</p> <p><b>(企劃科)</b></p> | 週管   | 本案改月管。            |
|  | <p><b>列管案號1130603-1議會(府級-劉耀仁議員)</b><br/>某間號稱全國最大產後護理之家廣告標題為「生命最初，視如己出」，保母卻疑似虐嬰，以下就教：(主：衛生局；協：社會局)</p> <p>(一) 保母對哭鬧嬰兒強灌奶、硬塞奶嘴，導致嗆奶、口腔破皮流血，並用手持</p>  | 週管   | 本案處理細節頗多，感謝兒少科辛勞。 |

|  | 案由  | 列管週期 | 最新裁指示  |
|--|---|------|--|
|  | <p>續押住太陽穴強制灌奶，使其大聲哭泣等，疑似虐嬰，請徹查。</p> <p>(二) 業者監視錄影帶僅能保存10日，本席具體要求該護理之家負責人向受害人父母道歉認錯、停止追查吹哨者、除廁所、浴室及更衣室之外，均應加裝監視器並避免攝影死角，且監視錄影帶畫面須儲存30日以上。</p> <p>(兒少科)</p>   |      |  |
|  | <p>列管案號1130604-1議會(府級-張斯綱議員)有關北投平價住宅「大同之家」改建案，以下就教：(主：民政局；協：社會局)</p> <p>(一) 當地里長提出改建及增設里民活動中心需求，柯前市府109年啟動評估，然經評估後因涉及使用執照取得及國家公園建築法規所圍，相關改建難以執行。後續經動支1,200萬元改建B棟作為里民活動中心，並於113年4月點交予北投區公所，整修後品質粗陋，本席要求完善B棟整修，提供里民良好生活空間，並重啟「大同之家」改建評估及未來整體規劃。</p> <p>(二) 敬邀市長、社會局長及民政局長，倘有空請同本席視察該棟改建工程，以體察市政。</p> <p>(救助科)</p> | 週管   | <p>1、本案改月管。</p> <p>2、有關7月12日下午市長視察該棟建物改建工程，請救助科攜帶施工照片與會。</p> |

## 五、本局113年6月、7月重點工作辦理情形。

浩然敬老院補充說明：

下週三（7月10日）為本院重建工程開工典禮，當日市長將蒞臨主持，歡迎一層長官及單位主管共襄盛舉。

秘書室補充說明：

萬安47號演習將於7月23日（二）下午辦理，請各科室配合避難演練相關事宜。

蕭主任秘書補充說明：

本府至本局進行公文檢核已於6月辦理完成，感謝秘書室用心製作抽檢案件缺失範例，除了承辦人應注意之文書錯誤外，另

部分缺失屬核稿人員可多加留意精進，請相關人員踴躍參與後續秘書室為大家量身訂做之教育訓練課程。

主席裁示：

- 1、有關建成大樓管線氣味問題，請身障科洽專業廠商儘速排除。
- 2、有關安養中心停止收住長者一節，請於聯繫候缺長者時妥為說明現況及未來規劃，並簡要記錄聯繫結果。
- 3、為加強宣傳2025年世壯運，工作會議中請各局處自訂KPI，請權責單位配合於下半年辦理之大型活動宣導，豐富成果。
- 4、有關青年社宅2期弱勢戶後續安排，請救助科與企劃科討論。
- 5、近期本市親子館獲捐贈空氣清淨機1批，請婦幼科於各館裝設完成後，將照片回傳本人，以回復捐贈者並表達感謝之意。
- 6、7月23日市政會議頒發評鑑績優兒少安置機構感謝狀，請兒少科派員協助場布；另請各單位善用市政會議市長頒獎機制，以提增本局努力經營之成果及團體之曝光度。
- 7、有關社工科提醒部分科室社安網進用率較低一案，請相關單位務必留意並努力提升。
- 8、本局 IG 即將上線，請各單位同仁踴躍追蹤，另嗣後各單位委外標案之招標文件，增加請廠商配合行銷本局 IG 項目，以利本局業務行銷。
- 9、有關公益臺北愛心平台數據績效之呈現，請秘書室、企

劃科及資訊室共同研議。

- 10、各權責單位之約聘僱計畫請務必掌握報府時效，方能向府方爭取預算。
- 11、近期人力異動較大科室，請留意業務調配並加速職缺遞補作業。
- 12、本府公文檢核缺失，後續秘書室將開辦承辦人員及核稿人員講習，請各科室務必核派人員參與。

貳、討論事項：無

參、臨時動議：無

肆、主席指示：

7月10日上午局務會議與會人員請先至浩然敬老院參加重建開工典禮，再至關渡自然公園續召開局務會議，為利議事進行順暢，原該週列管案順延至7月17日局務會議中報告。

散會：上午10時20分